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子公司股权挂牌成交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相关协议
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映科技”）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及 2019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股权挂牌成交暨签订附条件生效的相关协议的议案》。华映视讯（吴江）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映吴江”）100%股权于 2019 年 11 月 1 日以人民币 124,870.733 万元成交，竞得方为吴江经济技术开发区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吴江发展总公司”），吴江发展总公司须承担华映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华映吴江的债务，本次交易以净额结算。2019 年 11 月 27 日，华映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向吴江发展总公司移交华映吴江各类印鉴及相关证件等，并签署《印鉴移交确认书》及移交清单。2019 年 12 月 31 日，吴江发展总公司完成本次交易价款支付，华映科技共计收到本次交易的价款人民币 299,776,841.49 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的 2019-153 号、2019-156 号、2019-161 号及 2020-001 号公告）。现将本次交易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0 年 1 月 14 日，华映吴江完成本次股权交易涉及的工商变更备案手续，并于近日领取了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华映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 年 1 月 20 日